

证券代码：872573

证券简称：艾瑞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

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二、本次调整的情况说明

2022年11月21日，艾瑞科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三次修订稿）》，草案中确定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.82元/股。

2023年5月31日，艾瑞科技披露了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以公司总股本31,5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38元人民币现金，并于2023年6月9日实施完毕。

2024年6月6日，艾瑞科技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以公司总股本33,232,28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40元人民币现金，并于2024年6月14日实施完毕。

根据股票期权草案中价格调整条款的约定，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期权行权登记期间，公司有权益分派、股票拆细、配股、缩股等事项

时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因此本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.82 元/股调整为 3.342 元/股（ $P=P_0-V$ 其中：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； V 为每股的派息额；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。经派息调整后， P 仍须为正数）。

三、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，系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、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》等规定和调整规则进行的相应调整，不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6 日